**关于填写2020届本科毕业生户口迁移地址的通知**

2020届本科毕业生辅导员：

为了顺利做好2020届本科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，确保学生按时离校,请各位老师通知并督促毕业生在**5月27日前**登录离校系统（http://lx.nuaa.edu.cn/）填写户口迁移信息。

毕业生在离校系统填写户口迁移信息时请注意以下几点：

一、户口迁往单位的，如就业单位对迁移地址有明确要求的，按照单位要求填写；如未在截止期限内填写迁移地址，户口迁移时地址默认填写就业单位名称。

**例：XX省+XX市+就业单位名称（或单位要求的地址，省、市必填）**

二、户口迁回原籍的，户口迁移地址填写迁来学校前家庭详细户籍地址（家庭户口本首页地址）并注明原籍。

**例：原籍+XX省+XX市+详细户籍地址(省、市必填)**

三、升学本校的毕业生填写：**升学本校+学院名称**

四、升学外校的毕业生填写：**升学+学校名称**

五、升学到军校的毕业生，如果入伍填写：**入伍+升学+学校名称**

六、就业在本校的毕业生填写：**就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**

七、户口暂留学校的毕业生填写：**户口留校**。因疫情影响，没有落实就业单位或单位暂时无法接收户口的毕业生，可根据政策，户口放在学校2年，2年内可以应届毕业生方式迁出。找到工作或有可接受户口地址后请及时来校办理。如2年之内需要使用户口，需按照规定本人携带身份证前来借用。

八、落户**【宁聚计划】**：依据南京市2018年落户政策**【宁聚计划】**相关规定（详见保卫处网站），凡是年龄在40周岁以下且取得本科学历或取得本科以上学历的毕业生（含留学归国人员）可申请落户南京。政府可提供一系列促进青年人才集聚发展的政策，如：发放一次性面试补贴、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等。迁入宁聚计划南京集体户后，户口（常住人口登记表）由本人自行保管，方便使用。**【宁聚计划】**户口属于南京市市民户口，可用于办理购房、签证、身份证等。

**1、适用人员：**以下情况的应届毕业生都可申请户口迁入【宁聚计划】，想落户南京的,除了未就业的，还包括有工作单位（南京/外地），但单位不接收户口的。或有工作单位（南京/外地），单位需要达到一定条件才接收户口（如北京、上海），近期无法落户的。

**2、落户地址：2020届毕业生落户宁聚计划户籍迁移地址为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9-66号。**

**3、档案说明：**迁入江宁宁聚计划的学生，档案可留至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才服务中心。

**4、申请填报方式：**为方便学生，简化落户程序，应届毕业生只需登陆保卫处网站（http://bwc.nuaa.edu.cn/）在资料下载打印并填写【2020届本科生宁聚计划入户申请书】，**本人需在申请人一栏签名**，申请人将纸质版于5月25日前交至辅导员处，由辅导员汇总填写附件：【宁聚计划统计模板】，于5月27日前提交学生纸质版入户申请书至将军路校区师生服务大厅16号窗口，并将【宁聚计划统计模板】发送至保卫处邮箱（bwc@nuaa.edu.cn），由户籍管理科统一汇总信息，办理户口迁出至【宁聚计划】集体户。

**注：**1、离校系统中学生户口领取地址栏无需填写。

2、迁至【宁聚计划】学生无需在离校系统填写户口迁移信息，只需提交纸质版的【2020届本科生宁聚计划入户申请书】给辅导员即可。

3、【2020届本科生宁聚计划入户申请书】上的毕业证书号无需填写。

4、个别不清楚自己户口是否在学校的学生，均可在离校系统填写户口迁移意向，学校可以核对信息后统一处理。

5、所有户口迁移证办理完成后，户籍管理科将根据学校统一安排时间节点通知辅导员领取发放。

户籍管理科咨询电话：将军路校区 华老师：025-52118707

明故宫校区 李/邵老师：025-84892460

保卫处户籍管理科

2020年5月15日